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忠先生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425%。上述股份均为 IPO 前取得，将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忠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9,5000 股（含），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56%，占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 2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周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0,000	0.1425%	IPO 前取得：38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周忠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周忠	不超过：95,000 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5,000 股	2018/12/5 ~ 2019/6/4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周忠先生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

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票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辞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发生变化。该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忠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方式不确定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